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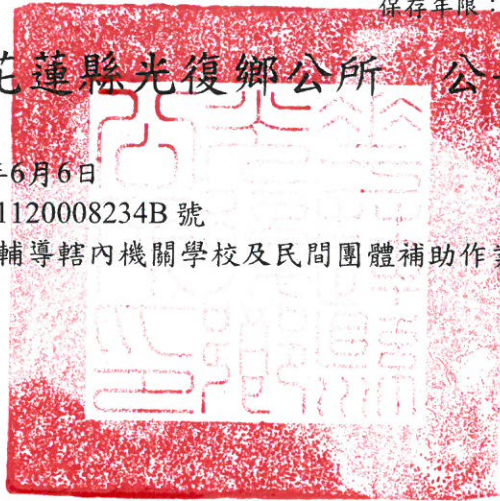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光復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光鄉行原字第1120008234B 號

附件：花蓮縣光復鄉公所輔導轄內機關學校及民間團體補助作業要點



主旨：公告本所修正「花蓮縣光復鄉公所輔導轄內機關學校及民間團體補助作業要點」。

依據：依據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本鄉「花蓮縣光復鄉公所輔導轄內機關學校及民間團體補助作業要點」。
- 二、施行日期自公告日起生效。

鄉長林清水